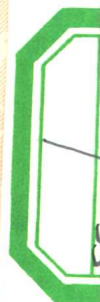


南北朝文



中國文學名著叢選

南北朝文

潘伯鷹選註



春明出版社出版

內 容 提 要

晉室南渡，北方爲胡人所據，而南北文風，卻因此得到交流的機會。北朝詩文，也多受南朝的影響，同時又有其率真自然的特色。本書的編選，都在南北朝的散文方面，從這些散文中，可以看到當時的政治、社會的面貌，以及文學的衍變發展的情況。所以，一方面也可以當作史料來看。導言部分，對南北朝時代的歷史背景及文化生活，均有扼要的介紹。

南 北 朝 文

選註者：	潘 伯 鷹
出版者：	泰 明 出 版 社 上海山西南路10弄3號
印刷者：	京 華 第 一 印 書 館 上海寶安路61號
經售者：	上 海 圖 書 發 行 公 司 上海山東中路128號

書號：508 開本：762×1067 1/29
頁數：67 印張：4 16/29
出版年月：1956年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字數：70千字
定價：0.62元
1—5,000冊



北 魏 石 刻 象

府府南有太尉府府南有將作曹曹南有九級府府南有太社社南有凌陰里卽四朝時藏米處也中有九層浮圖一所架木爲之舉高九十丈有剎復高十丈合去地一千尺去京師百里已遙見之初掘基至黃泉下得金像三千軀太后以爲信法之徵是以營建過度也剎上有金寶瓶容二十五石寶瓶下有承露金盤三十重周匝皆垂金鐸復有鐵鑠四道引剎向浮圖四角鑠上亦有金鐸鐸大

南北朝文

目次

導言.....一

西京雜記選.....三五

抱朴子選.....四二

水經注選.....五

洛陽伽藍記選.....六

顏氏家訓選.....七

導言

從東漢起，文章的體製已經趨於整齊排偶的形式，以後的抒情文就往往專從這方面發展。所使用的成語和典故越來越豐富而純熟，字面也越來越華盛而新穎，不但句法的長短成了定型，幾乎不許可有單行的句子，到了齊梁時代，甚至字的音調都要配合得非常諧和而有變化，使讀者不但視官感覺愉快，並且通過聽覺，對情緒也產生深切的影響。這種音調的支配和色澤的支配是分不開的。其前提則在於句法之有規律，句法有了規律，色澤和音調就可以同時感應人的器官而發生情緒的波動。

六朝人好尚抒情文學，固然是士大夫所提倡的，但各階層的人都有相當程度的欣賞能力，所以非常發達，而能在文學領域上佔有重要地位。習慣上我們把這種具有嚴格的整齊排偶形式的文章稱為駢文。談起駢文，一般總認為主要是六朝的產物，而與駢文對立的就是散文（或是某些人所謂古文）。然而事實上六朝人自己的說法並不是這樣。他們並不按字句形式是不是整齊排偶來分，而是按文章的性質和用途來分。純粹抒情的叫作「文」，說理敘事的叫作「筆」。換句話說，華美的文

章叫作文，朴素的文章叫作筆，文是供人欣賞移情的，筆是簡明適用的。在日常生活上，需要文的時候少，需要筆的地方多，例如官廳的文告，法律的契約，史官的記錄，交游的通信，這些都是用筆不可的。至於著書立說，固然也可以用文，但總不如用筆的多。這樣說來，我們通常所看見的駢文，倒並不能代表六朝文學的全貌。

不過究竟二者之間也不是一定有分明界限的，很可以一篇之中有文也有筆。特別是在抒情之中要敘一點事，那就不免在文之中帶一點筆了。在說理之中要用故事，用譬喻來襯托引申，或者敘事之中要描繪當時的聲色格外生動鮮明，那就不免在筆之中又帶一點文了。

清代乾嘉學者之一——阮元曾經作過一篇文章，討論這個問題。他對於六朝文體很有特出的見解。宋以後的人經過歐陽脩的復古運動以後，都覺得六朝文除駢文以外沒有什麼可取的東西，而韓愈歐陽脩的文體直接西漢，這纔是正宗，這纔是古文，好像宋人的文章反而比六朝人「古」些。這種觀念未免有點割斷歷史，縱使不是故意割斷歷史，已經無意中把六朝這一段文體變化的過程抹殺在一邊了。這當然是忽視了客觀事實。

究竟六朝的筆有些什麼特點呢？這就是本文所要討論的，也就是本書所要介紹的。

我們可以說：要認識六朝文學的真實面貌，還是應當從筆的方面來看，不能僅從文的方面來看。理由有兩點：第一，筆之中往往已經含有文的優點，而文之中不一定看得出筆來。第二，筆的用途在實用方面，所以筆是接近口語的，是被廣大羣衆所使用的，是在實際生活上表現的。

二

從六朝文學中可以看出口語發生了變化，而這種變化和我們現在使用的語言關係特別密切。

我們拿史記漢書來看，固然其中有許多地方沿用古代形式，可是在官文書中，在問答的記載中，大部分是用當時通用的實際語言寫出來的。例如史記魏其武安侯列傳記灌夫田蚡等人的口角，漢書霍光傳、外戚傳記宮廷和貴族家庭中的陰謀，還有許后、趙后傳中的官文書，都保存原來的口吻和神氣。然而我們看了之後，覺得還是古奧難懂。假使當時改用西漢詔書所用的那種體裁寫出來（這當然是不可能的），或者反而容易明白些。這就可見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口語習慣，時代變遷，又成了「陳迹」了，久而久之，連「迹」也無法追尋了。試問我們的口語中還有哪些是西漢口語的成分呢？恐怕很難說吧！

假使拿六朝文來看，固然其中所使用的口語也有一部分是我們所不容易了解的，但是那個時代和我們這個時代之間，變遷蛻化的痕迹却很有可以追尋的。大概漢代的口語，到了魏晉已經很不通行，所以魏晉間人注漢書的有很多家。（其實東漢人已經開始注漢書，甚至班固本身同時的人已經不大看得懂漢書。）這就證明漢代的口語中斷了，不聽見了。至於六朝的口語，却有許多成分正是我們今天口語的前身。

舉幾個例。在人身代名詞方面，你字是北朝人常用的（這當然就是「爾」字的變體）。南朝第一

身稱僂，第三身稱渠，到今天還有些地區保存着。至於表示疑問的「那」字（現在寫作哪），一直到今天還普遍使用。這個字在漢代很少用，常用的是「甯」字，六朝却幾乎全用那字，例如：「此手那可著賊！」（世人那得知？）（均見世說新語）

動詞方面，最顯著的是「是」字。例如：「此是安石碎金。」（卿家仲堪定是何似人？）（均見世說新語）這種用法等於東漢以前的「爲」字。可是一直到現在已經被普遍接受了，一千多年來從沒有改變過。又如及物動詞的「看」字、「打」字、「換」字、「住」字，以前都是用「觀」、「擊」、「易」、「居」等字的，現在也都普遍沿用，不再改變。

另外又有許多詞語，在當時已經很普遍，而我們覺得奇怪，那是因爲寫出來的字爲我們所不習慣的緣故，其實那正是今天常用的詞語前身。例如「阿堵」就是「這個」的意思。「這」字是後來造的，本來就用「者」字，「堵」和「者」都是「這」字。又如「甯馨」就是「那樣」的古寫法。口語中的字，往往是有聲無字的，所以要借別的字來表達，古語中的「爲」、「能」、「焉」、「烏」等字也都是借用動物名的。

又有一點，放在句尾的疑問表示，在六朝總是用「不」字。「不」字可以有否定和疑問兩種意思，其區別就靠句中的位置來決定。我們現在讀起書來，把否定的「不」字讀作重唇音的「不」，而疑問的「不」字讀作輕唇音的「否」。六朝人讀起來，是不是也略有分別呢？却不敢說。不過無論「不」也好，「否」也好，現在用的「嗎」字、「吧」字也好，都只是唇音輕重的分別，其實是

一個字。一般說來，唐以前人是沒有輕唇音的。現在吳語這個字讀作「哦」，明明就是六朝不字的變音。

爲什麼據我們現在看來，好像由漢到六朝口語的變遷大，而由六朝到現在變遷反覺比較的小呢？這就是因爲唐以後口語與文言分途的緣故了。經那些古文家一提倡文體復古，於是文言幾乎成了定型，而口語却任其順自然的趨勢，在廣大羣衆中生存着，發展着，所以以前那一段的痕迹愈遠愈淡，而後來這一段的痕迹還可以隱約看出來。

這是研究六朝文學很可以發生興趣的一點。

三

按傳統的說法，好像六朝文學的面貌是華而不實的，是專注重詞藻典故的。於是一般的印象以爲六朝文學只供一部分知識分子的賞玩，甚至於只供統治階級粉飾太平的用場，其實這種說法是不完全正確的。

如果撇開六朝人所謂文的方面，而從所謂筆的方面來看，那末，在南朝的初期，像陶潛、王羲之的文章，寓意何等深遠，筆調何等輕快，形式何等樸實，像葛洪的抱朴子，說理何等透徹，引證何等切實，調令何等活潑？這些無疑地在讀者當中都起有深切的作用，衆口流傳，不可磨滅。至於世說新語這部書，更無疑地反映當時的物質和精神生活，非常忠實，至今讀起來還仿佛親眼親耳接

觸到書中人物的聲音笑貌，因而窺見他們的內心。

在南北兩朝的史書裏面，有很豐富的寫實記載。這些記載，按傳統的說法，總認為過於瑣屑，有失史的身分。誠然有些地方簡直是故事小說而不是史。但是通過人物故事的描寫將社會面貌烘托出來，的確不失為一種有生命的文學作品，史記漢書就富有這種內容，比較起宋史以後那些厭厭無生氣的史書，就覺得「南北史」現實多了。

「南北史」為什麼能有這樣充實的內容呢？這就是因為那個時代既有很多歷史故事流傳於人口，同時文章體格又適宜於形象的描摹。這些都不是華麗的文字所能包括的。

六朝的風氣雖然偏於華靡，其實當時有些作者就很不以為然。例如作後漢書的范曄曾說：

文患其事盡於形，情急於藻，義牽其旨，韻移其意。雖時有能者，大較多不免此類，政可類工巧圖繪，竟無得也。常謂情志所託，故（因）當以意為主，以文傳意。以意為主，則其旨必見，以文傳意，則其詞不流。

他的意思是說：當時文章的弊病是，重形相過於重事實，重詞藻過於重情感，旨趣為格式所拘束，意義為韻律所轉移，雖然儘有文章能手，大抵屬於這一類，只能比作精工的圖畫，是沒有用處的。我總覺得情志所寄託，應當以意為主而以文傳意。以意為主，就自然可以顯出旨趣，以文傳意，就自然不致流蕩。

此外，齊代的裴子野也作過一篇雕蟲論，很不滿意虛浮的文學，這還可以說范曄、裴子野是史家，

不是純粹的文學家（其實范氏還是文學家），所以不贊成當時流行的文體，那末，沈約是個講究聲律最有名的文人，他的詩文都典麗富瞻得了不得，所謂「永明體」的文學，他自己就是其中的健將，也是一時文壇的盟主，他的議論應該是贊成華靡一路的了，然而他也說：「文章當從三易，易見事一也，易識字二也，易讀誦三也。」（見顏氏家訓引）那末，連他都未嘗不反對那種雕琢堆砌的文章，而贊成樸素通俗的文章。

這不是好像矛盾不可解嗎？其實理由很簡單。當時虛浮太過不切實際的文風是大家所厭惡的。（這是指抒情文方面而言）物極必反，在大眾要求之下，他們也不得不低頭認錯，想補偏救弊了。比較起來，北朝的文風就樸實多了。北魏時代，胡叟就是一個直率提倡白話文的有力分子，他赤裸裸地用道地的口語寫文章，很得到大眾的擁護。北齊陽俊之喜歡作六言歌詞，因為大膽採用俗語，不加文飾，書店銷路很廣，（當然那時還沒有印刷，只是抄寫來賣的。）書名為「陽五伴侶」，有一次他在書店裏看見自己的著作在那裏發賣，走過去改了幾個抄錯的字。書店裏人說：「這部書的作者是古時的賢人，你懂得什麼，敢來亂動？」可見在文人看起來太俗，而在大眾看起來，反而是寶貴的。

這些都可以看出北朝的風尚原來愛好真率自然，不過多少也受了南朝的影響。一般庸俗的文人仍是陳陳相因，彼此抄襲濫調。試看出土的北朝墓志，千篇一律，總是那些套話，就知道真正的優美文學成就決不在這種文章裏面。

北周曾經一度起過以蘇綽爲首的文字復古運動，名爲復古，也就是對華靡的駢文一種反抗。固然他的辦法極枉過正，行而不遠。至於隋初李諤批評齊梁文體的話，所謂「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的確說中他們的弊病。

四

在這裏我們有必要把南北朝的歷史背景扼要地說明一下。

一般所謂六朝，是指孫權所建立的吳國，以及東晉、宋、齊、梁、陳，好像專指建都於金陵而不能統一全國的那幾朝而言。向來的習慣，談到偏重駢偶的文體就稱爲六朝文體，而談到六朝文體，又好像只指宋、齊、梁、陳四朝而言。這都是循名而不責實的弊病，我們對於所要討論的範圍，要求先有一個明確的概念。

無論從政治方面，社會方面，思想方面來說，南北兩個系統都應該包括在所謂六朝之內，這是無可置辯的，因爲雙方隨時隨地都可以互相影響，而且也沒有截然不可逾越的界限。我們在文學史上決不能單注視南朝而忘記北朝，這是橫面的看法，是第一點。

南北朝的終了當然可以用隋文帝滅陳那一年（公元五八九年）作爲時間上的標識，但是南北朝的開始却不可能有一道很明顯的界線，因爲南北朝並不是約好了同時開始的。若從晉元帝渡江建立的東晉那年（三一八）算起吧，那時北方還在完全混亂的時代。若從北魏太武帝統一北方的那年（四

三九）算起吧，又把東晉完全撇開在一邊。現在就文學史的範圍來說，比較謹慎的辦法是把東晉和北方外族建立的各國算作南北朝前期，而公元四三九年以後算作南北朝的本身。這樣一說，我們所指的六朝或南北朝大約有二百七十年的期間，這是縱線的看法，是第二點。

當公元第四世紀初葉，北方外族乘着晉王朝內部的紛亂，把它推翻了，於是中原士族擁元帝渡江，建立東晉，保持南方的完整，將近一百年。在這一百年之中，又逐漸形成了軍人專政的局面，所以結果被強有力的軍人領袖劉裕奪取政權而成立宋王朝。晉末宋初的國勢，在南朝各政權中是比較強大的，但一方面由於北方新興部族拓跋氏的日漸強盛，能把零星混亂的各地方政權逐步統一起來，一方面由於南軍不能在北方保持穩定的根據地，雖然劉裕曾經一度恢復過長安和洛陽，終究因為力量不充足而不得不放棄，所以南北分治的局勢就確定下來了。北方由拓跋氏建立北魏，南方則由宋傳於齊，齊傳於梁。南北雙方，上游從蜀起，下游在淮水流域，彼此對峙，時進時退，沒有大的變化。

在這時期，南朝的繼位君主往往是昏庸無道的，於是軍人領袖相繼而起，把政權奪在手裏，蕭道成奪宋而稱齊，蕭衍又奪齊而稱梁。蕭衍在位的時期最長久，在他的末年，北朝起了個內部的變化。原來北魏一直是以外族姿態統治中國的，到了與蕭道成同時，北魏孝文帝變了政策，即厲行與漢族同化的政策，從北邊的平城遷到中原的洛陽。漢化的政策是貫徹了，可是他們本族起了離心運動，北方一個軍人領袖高歡的勢力膨脹起來，和南朝的情況一樣，乘着宮廷生活的腐化，把

北魏的統治威信摧毀了，於是統一了北方一百十年的魏王朝瓦解了。

這個變化波動範圍非常之廣，首先北方另一個軍人領袖宇文泰起來，表面上效忠於魏朝，與高歡對抗，宇文泰擁護孝武帝入長安，而高歡則另外擁立了一個孝靜帝，遷都於鄴，宇文泰勢力所支配的稱西魏，高歡勢力所支配的稱東魏，西魏畢竟落到宇文氏手裏變成了北周，東魏畢竟落到了高氏手裏變成了北齊。在高氏宇文氏的爭持中，高氏的部將侯景在河南地區擁有強大兵力，高歡死後，高歡的兒子高澄很疑忌他，他就叛了高氏，降了梁朝。不料梁武帝蕭衍既受了他的降，卻又不能滿足他的慾望，於是他就帶了北兵，攻到金陵，把梁朝推翻。此時北方軍人居然又到了南朝，自稱皇帝。可是侯景的政權絲毫沒有基礎，很快就消滅了。梁朝的諸王和統兵的將帥從長江上游和南方各地起來反抗，各地的土著大族也起來各自奪取地盤，伸張勢力，成了一種漢胡南北大混鬥的局面。結果金陵的政權爲湖州的土著軍人領袖陳霸先所奪取，建立陳朝。而在江陵自立的梁宗室爲東魏兵所消滅，以後南朝的長江上游部分都入於東魏，在陳朝統治下的只剩長江下游了。

至於北朝方面，北周繼承東魏之後，不久就把和它對立的北齊滅了，北周統一北方之後，又被另一個軍事集團領袖楊堅推翻自立，建立了隋朝，此時南方只剩下一個極微弱的陳國，也不久被隋消滅，全中國由此再度歸於統一。

這一段史實極其錯綜複雜，一般讀者很難掌握其中要點，所以不能不多費些話，把它說得比較清楚。綜括起來，在這一時期，發生了一次極巨大的民族移動，漢族從中原往四面，特別是往南方

遷徙，因而與各地的土著一度發生摩擦，然後融合相安。至於各地土著，以前是局限於一隅的，現在又有向外發展的趨勢。由於以上兩種行動的交互，所以從前沒有開發的地方都漸漸開發了，文化傳播的範圍越來越廣，交流的機會也越來越多了。此外，北方各外族，有的是多年以來已經與漢族雜居的，有的是從邊區逐漸向內地進展的。始而與漢族不免衝突，繼而大體上融合下來，不再有顯明的界限。所以雖然經過三百年的分裂散漫，終於自然的合流而復歸於統一。這樣就奠定了隋唐兩朝大統一的基礎。

在這個背景上產生的社會形態，有幾點必須注意。

北方的漢人家族過江南來之後，就佔據了金陵附近的曠土，設立些僑置州郡。他們在政治上本是佔有特殊地位的，繼而又與吳中的大家族勾結一氣，同以地主官僚身分大量招來佃客，加以剝削，於是形成貧富的分化。

貧富的差別以外，又有士庶的差別。自曹魏定九品中正制度以來，選用人才以各州郡中正所品評的為準。這個制度逐漸演變成了世族擁護自身利益的工具。有勢力的士族可以要挾中正給予上好的品評，而趨炎附勢的中正自然也樂得結交世族。於是只有世族能通過中正而取得高的地位，至於寒微的庶姓不但不容易被人認識，即使有人認識，也不會列在上級的品評，所以當時有兩句話：「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這種不平等的觀念，在社會上處處表現得十分驚人，如果不是士族